

# 邵阳市北塔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

邵北脱贫字〔2020〕22号

## 北塔区贫困人口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 工作方案

陈家桥乡、茶元头街道、田江街道，区属各单位：

经 2020 年度脱贫攻坚省检实地考察组反馈，我区存在极少部分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不安全问题，为进一步强化问题整改，以优异的成绩实现全区脱贫攻坚战役圆满收官，经报请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研究，决定开展全区“四类人员”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工作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对全区“四类人员”住房安全隐患问题开展全面核查，确保住房质量达标，安全隐患问题清零，实现全区“危房不住人、人不住危房”的目标。

### 二、组织领导

为贫困户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顺利推进，成立北塔区贫困人口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邓 政 区委副书记

副组长：张怡平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
刘顺英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
王永红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
成 员：刘晚丰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

何比峰 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局长

卿菊凤 区住建局局长

陈三强 区住建局总工程师

陈 芳 陈家桥乡党委书记

曾礼锋 茶元头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

刘小武 田江街道办事处主任

本次贫困户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以乡（街道）为单位，实行双组长制，分别由区住建局主要负责人、各乡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书记担任组长，为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工作第一责任人。区住建局建立局班子成员包乡（街道）工作机制，并成立技术专班指导各乡（街道）开展摸排和整改，相关责任乡（街道）也应成立相应工作专班负责本辖区内的住房安全隐患清零工作。

### 三、实施步骤

**（一）排查阶段（2020年12月1日至12月6日）。**由区住建局牵头，各乡（街道）联村领导具体负责，各驻村工作队参与，按村（社区）对所有危房进行全面排查：一是检

查住房质量是否达标，二是核查原有危房是否妥善处置，三是核查贫困户是否住在原有危房。以村为单位建立问题清单。

### **（二）整改阶段（2020年12月7日至12月18日）。**

对照核查出来的问题，区住建局及各乡（街道）应及时整改，凡涉及到住房质量问题的，由区住建局负责；涉及到原有危房没有妥善处置到位的，由各乡（街道）予以处置到位；涉及到贫困户不肯搬离原有危房的，由村（社区）、驻村工作队做好政策解释及劝导工作。

### **（三）验收阶段（2020年12月19日至12月23日）。**

对住房安全隐患问题实行拉条挂账、整改销号，各村（社区）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整改完成后，向区脱贫办申报验收。由区脱贫办牵头，会同区驻村办、区农业农村水利局、区住建局组成联合验收组，对问题整改完成、验收合格的实行销号。

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**1、强化组织领导。**“人不住危房、危房不住人”是落实“三保障”政策的重要标准，各乡（街道）及相关责任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，要成立工作专班，充实人员力量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强化工作措施，确保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。区住建局应成立技术专班，加强对乡（街道）工作专班的技术指导，乡（街道）召开工作部署会议时需邀请区住建局联乡（街道）班子成员及相应技术人员参加。

**2、提高思想认识。**本次问题清零行动事关2020年脱贫攻坚省检实地考察成效，12月5日国检即将开始，各级各部

门不能有大意松懈情绪，凡敷衍了事的，导致住房安全隐患清零工作无法推进或者推进缓慢，甚至造成信访舆情、出现风险的，验收时发现有问题整改不实、整改弄虚作假的，将移交纪委监委追责到位。

**3. 按时保质完成。**本次住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工作行动以乡（街道）为单位开展，分村形成自查报告和问题整改台账，问题要分类清晰，记录详实，自查报告和问题整改台账由联村区级领导签字后由各乡（街道）扶贫办汇总上报区脱贫办。区脱贫办应及时组织验收，确保完成预定工作目标。

附件：北塔区贫困人口危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台账

北塔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11月30日

# 北塔区贫困人口危房安全隐患问题清零台账

填报单位：

联村处级领导：

填报日期：

序号	户主姓名	乡（街道）	村组	贫困属性	家庭人口	危改方式	改造年份	补助落实	设施配套	住房鉴定（级别）	住房面积（平方米）	入住状况	存在的隐患	整改情况	验收销号情况

注明：1、本表统计对象为全区危房改造“四类人员”；  
 2、贫困属性填写：贫困户、低保户、五保户、重残贫困户；  
 3、危改方式：政府统建、补贴自建，住房维修；  
 4、补助落实情况填写落实的年份和金额；  
 5、设施配套填写水电入户、厨房厕所配备情况。